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建设专业科技法庭2套，提供专业科技法庭设备，实现庭审全程录音录像、语音识别等功能。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6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6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临潼法院2025年科技法庭建设	1.00	600,000.00	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临潼法院2025年科技法庭建设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系统需设计为在庭审过程中为法官、书记员、诉讼当事人、系统管理员提供智能辅助应用软件，实现智慧法庭的后台管理和流媒体管理，为法庭庭审、各个角色提供法律业务能力支撑，主要功能应包括： 1.系统应支持显示法庭相关信息，包括法庭名称、状态、案号、开庭时间，能够显示法庭建设数量、正在开庭数量、未开庭数量； 2.系统应支持对庭审音视频的直播进行播放管理，同时能够对法庭进行开庭、闭庭操作； 3.系统应支持模糊搜索功能，以快速检索相关法庭； 4.系统应支持查看当前法庭的庭审主机终端运行状态，包括型号，版本号，IP地址及主机的cpu，内存，硬盘使用状态； 5.系统应支持查看当前庭室的更多排期信息，支持查看法官及书记员的详细					

			信息；		
			6.系统应支持系统状态监控查看功能，能够显示系统名称、IP地址、端口号、运行状态，支持手动添加、删除服务的操作，支持一键测功能；		
			7.系统应支持对手动添加的系统名称进行修改和删除的操作，并支持点击进行跳转访问的功能；		
			8.系统应支持对庭审音视频进行管理，支持对庭审视频和签名录像的播放、刻录、下载等操作；		
			9.系统应支持笔录文件、庭审视频、签名录像上传功能；		
			10.系统应支持与法院审判管理系统对接，能够获取案件排期信息，并向法庭提供案件排期信息；		
			11.系统应支持对选择的案件进行开庭、休庭、闭庭等操作；		
			12.系统应支持添加、修改、删除法庭信息的配置功能，具备对法庭基本信息、客户端、设备信息、录制管理等进行配置和管理；		
			13.系统应支持流媒体录制备份功能，并支持异地存储备份；		
			14.系统应支持定时传输任务设置，支持将录像文件进行转存保存的功能；		
			15.系统应支持远程庭审室的配置，可进行添加，修改，删除远程庭审室类型，具备远程提讯的使用；		
			16.系统应支持法庭周边设备的管理，支持对庭审公告系统、法警系统、法庭控制屏等系统进行配置和操作；		
			17.系统应支持对庭审客户端启动检测项进行配置；		
			18.系统应支持对法庭纪律的修改、删除、预览、下载操作；		
			19.系统应支持统计分析功能，应具备法庭建设、开庭情况、电子签名等信息统计，应具备TOP前十的统计功能；		
			20.系统应支持对角色权限的管理，具备系统授权时间及数量的查看；		
			21.系统应具备日志管理模块，具备搜索功能，能够展示用户名称、ip地址、操作时间、日志内容等信息；		
			★22.系统应支持对互联网庭审的配置和设备管理，支持短信通知策略修改，可设定排期后、开庭前一天等选项通知，短信通知设置模块支持短信通知内容修改，可定义多个模板；（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彩页、功能截图、检测报告、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23.系统应支持快捷访问功能，支持手动添加服务、修改、删除的操作，支持点击访问按钮，快速跳转相应系统的功能；		
			24.支持对开庭数量、排期数量、开庭比例、开庭总时长及每个案件的开庭时长进行统计，支持导出表格；		
			★25.系统应支持文件下载、文件刻录、视频播放等功能（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彩页、功能截图、检测报告、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26.支持对院里现有庭审主机的开庭、闭庭、录音录像管理，支持上报至高院审务督察管理平台。		
	1	云庭 审管 理系 统		1	套

2	互联网音视频交互网关系统	在满足安全管理规范下，通过跨网安全传输，将法庭与当事人连接并进行案件排期信息、庭审音视频、庭审笔录等数据进行数据交换。系统主要功能如下： 1.具备音频、视频的同时编解码能力。 2.可同时接入不低于16个当事人,支持最多同时显示9个当事人画面;支持通过语音激励切换当事人画面。 ★3.可根据网络情况动态调整码率/分辨率。（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彩页、功能截图、检测报告、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4.需支持互联网协议和RTSP协议实时互相转换。（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彩页、功能截图、检测报告、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5.将法庭向当事人客户端提供信号传输到互联网音视频网关，与当事人客户端进行音视频的对接传输给法庭庭审主机。 6.可远程控制软件重启，支持RTSP/RTMP流发送、接受通道。 7.视频输入：≥1路HDMI端口，分辨率≥1080P/720P。 8.视频输出：≥2路HDMI端口，分辨率≥1080P/720P。 9.≥1路3.5mm线性输出、1路LINE IN接口、≥1路MIC IN接口、≥2路USB2.0接口、≥1路100/10BASE-TX。 10.支持7×24小时运行。 11.为当事人提供使用的软件，当事人可通过互联网接入与法庭进行音视频及庭审数据的实时安全交互，提供案件信息查看、视频接入、远程签名等相关功能。 12.提供互联网庭审云接入服务，服务期1年，向当事人提供短信消息通知或身份认证码确认服务，包含10万条短信发送服务。	1	套
---	--------------	--	---	---

			1.语音识别授权，语音识别功能应嵌入现有书记员庭审应用系统中。 2.系统要求在本地法院内网中进行所有软硬件设备的安装部署，全部数据都要求保存在本地服务器上，与外网无任何数据交互。 3.将庭审中各方发言人所说的多条不同语音流实时识别为对应的文字内容，并且能够正确的返回到书记员应用系统，供书记员进行校对和修改。 4.系统需能按角色区分显示识别后的文字，将参庭人员的发言按照角色区分显示在书记员电脑应用客户端的左侧边栏，当说话中断后文字会分段显示。 5.系统前端语音识别处理设备需支持轻量化部署，通过在单个科技法庭中添加单一设备即可支持语音信号输入。 6.系统需具备语音识别功能开启和关闭功能，在庭审过程中，语音识别开关可以随时开启/关闭。 7.系统需具备自动转写功能：开启转写后系统可以把识别成的文字自动插入到庭审笔录中，代替书记员手动记录笔录。 8.支持支持书记员手动将识别的文字插入到笔录。 9.支持实时语音识别能力、一句话语音识别能力，支持16kHz，16bit位深，单通道音频。 10.系统要能够对输入的录音文件进行分析，能够确定音频的起始和终止的处理过程。 11.系统要具备高效的语音增强能力，以满足在多种环境中应用。 12.实时识别支持自定义说话人，可配置说话人信息用于角色分离功能开发。 13.实时语音识别支持将RTSP音视频流作为语音识别的音频源； 14.中文语音识别（标准普通话）正确率：标准测试集≥98.5%。	1	套
		语音识别授权	1.标准19英寸机箱，≤1U电信级架构设计； ★2.采用国产化ARM架构芯片；（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彩页、功能截图、检测报告、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3.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免受病毒、黑客的入侵和攻击； 4.支持7×24小时运行； 5.离线状态下，主机仍可开庭运行，进行脱机庭审录音录像、法庭控制操作； 6.≥6路HDMI视频输入接口，支持4K、1920×1080、1280×720、1024×768，支持音频同步输入； 7.≥2路HDMI视频输出接口，支持4K分辨率，支持音频同步输出； 8.≥12路MIC/LINE话筒音频输入，带48V幻象供电； 9.≥4路立体声证据音频输入； 10.≥4路平衡线路音频输出； ★11.≥2通道100W音频功放输出，连接庭审扩声音箱；（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彩页、功能截图、检测报告、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12.≥6路千兆RJ45网口，用于网络编码摄像机接入；（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彩页、功能截图、检测报告、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13.≥2路USB接口、1路TYPE-C接口，可外挂U盘、光驱等外围存储设备		

1	▲	络数据包的发送速度和接受速度，以适应各种网络结构和多种网络带宽应用环境，庭审主机需具备支持基于网络带宽的流媒体文件传输方法的能力。 33.为保证科技法庭庭审应用音频质量，避免庭审应用出现包括回音、啸叫等音频异常，庭审主机具备支持远程音频交互的回音消除的能力； 34.须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务督察系统数据无缝对接，保证庭审音视频文件实时上报；（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彩页、功能截图、检测报告、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35.须与陕西全省法院审判系统对接；（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彩页、功能截图、检测报告、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系统采用BS架构，为庭审过程中的书记员、法官、当事人提供智能辅助客户端软件，配合庭审后台综合支撑平台使用。主要功能包含：排期管理，音视频连接与控制，庭审录音录像、笔录制作、笔录模板、笔录同步、电子捺印辅助等。 1.系统应支持与书记员客户端联动，当书记员系统进入庭审后，法官系统会提示是否登录到庭审系统中，避免法官操作复杂； 2.系统应具备我的案件、待审排期、庭审直播、庭审点播模块； 3.系统应具备查询功能，应支持通过案号、当事人、立案时间、案由、承办部门、承办法官查询案件信息，支持通过案号、开庭时间、开庭地点、开庭状态等信息进行查询待审排期信息； 4.系统应具备新建案件和新建排期的功能，录入临时开庭的案号及案件类型； ★5.系统应具备无书记员庭审功能，通过选择案件排期进入到无书记员庭审模式，支持对庭审进行开启/关闭庭审，休庭/复庭控制，支持笔录记录功能；（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彩页、功能截图、检测报告、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6.系统应支持双屏及单屏全屏显示，支持自行切换 7.系统应具备合并审理功能，通过选择多个案件进行合并审理； 8.系统应具备语音播报模块，具备播放权利义务、法庭纪律、具备无书记员播报的功能； 9.系统应具备到庭提醒功能，支持自定义呼叫当事人到法庭参与庭审的功能； 10.系统应具备左右分屏内容自由拖动互换位置显示，满足法官的日常操作习惯； 11.系统应具备显示庭审视频图像，可查看各方当事人庭审画面； 12.系统应具备庭审指导功能，可通过即时通讯功能辅助加强法官、书记员之间的文字交流； 13.庭审结束后，需支持对庭审信息查看，包括案件的庭审视频、签名笔录、签名视频等，同时支持笔录文件、签名录像上传功能； 14.系统应支持与书记员客户端联动，能够接收庭审状态通知，如开庭、休庭以及闭庭的状态； 15.系统应支持选择案号后进行修改排期、笔录预设、删除排期的操作；		

				16.系统在双屏模式下，左右两侧分屏画面可以拖拽调整页面比例； 17.系统应支持与书记员系统的庭审笔录实时联动，法官可实时同步查看书记员记录笔录的过程，法官也可对庭审笔录进行即时修改； 二.书记员应用模块 1.系统应支持与法官、当事人客户端联动，当书记员系统进入庭审后，法官、当事人系统应会有相应的状态变化； 2.系统应具备我的案件、待审排期、庭审直播、庭审点播模块； 3.系统应具备查询功能，应支持通过案号、当事人、立案时间、案由、承办部门、承办法官查询案件信息，支持通过案号、开庭时间、开庭地点、开庭状态等信息进行查待审排期信息； 4.系统应具备新建案件和新建排期的功能，录入临时开庭的案号及案件类型； 5.系统应支持双屏及单屏全屏显示，支持自行切换； 6.系统应具备合并审理功能，通过选择多个案件进行合并审理； 7.系统应具备语音播报模块，具备播放权利义务、法庭纪律播报的功能； 8.系统应具备到庭提醒功能，支持自定义呼叫当事人到法庭参与庭审的功能； 9.系统在双屏模式下，左右两侧分屏画面可以拖拽调整页面比例； 10.系统应具备显示庭审视频图像，可查看各方当事人庭审画面； 11.系统应支持本地文件上传，并共享展示给法官、当事人查看； 12.系统应支持庭审录像、签名笔录、签名录像下载，支持文件刻录； 13.系统应具备笔录编辑功能，书记员可以编辑笔录，支持将笔录内容同步到法官及当事人客户端，保证法官及当事人对于笔录内容的知情权，发现笔录记录问题可以及时提醒做出修改完善； 14.系统应支持设备控制功能，支持庭审画面切换功能，具备切换书记员电脑、证据展台画面等，具备设备状态显示功能，能够显示主机、网络等状态； 15.针对笔录等文书文件提供电子签名服务，支持笔录文件签名功能，功能包括每页签、尾页签、指定位置签、书记员签等模块，签名文件支持导出打印，签名过程同步录像； 16.系统应支持多种法庭用途，包括：开庭审理、庭询、谈话、宣判、其他、提讯（犯罪嫌疑人）、证据交换、听证等； 17.系统应支持书记员正式开庭前可输入测试庭审数据进行模拟庭审测试，用于前置检查庭审应用的稳定性以及庭审设备的运行状态，前置发现可能造成庭审障碍的问题； ★18.系统需支持互联网庭审功能，系统应支持互联网庭审通道预约的功能，根据时间段以约满、占用等明显字样进行显示，便于书记员快速查看是否有空闲时间段。（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彩页、功能截图、检测报告、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19.系统需支持语音识别功能，支持控制语音识别功能开启与关闭。 三.当事人应用模块	2	套
	5	专用 软件				

		1.系统应支持与书记员客户端联动，当书记员系统进入庭审后，当事人系统应自动登录的到庭审系统中，避免当事人操作复杂； 2.系统应支持在未进入庭审前显示法庭纪律的内容，有助于提醒当事人遵守法庭纪律； 3.系统进入庭审后应具备显示案号、开庭状态的信息； 4.系统进入庭审后应默认显示书记员记录的实时笔录内容，可实时同步查看书记员记录笔录的内容，也可以自己翻看； 5.系统应支持显示庭审视频图像，可查看各方当事人庭审画面； 6.系统应支持双屏及单屏全屏显示，支持自行切换； 7.系统应支持与书记员客户端联动，能够接收庭审状态通知，如开庭、休庭、以及闭庭的状态；		
6	液晶显示器	1.尺寸：≥22英寸； 2.分辨率：≥1080P屏幕比例：16:9；具备HDMI输入接口。 3.配置倾斜角度支架。	8	套
7	庭审高清摄像机	1.必须支持网口音视频编码输出，支持H.265/H.264/MJPEG三种视频编码标准，音频AAC编码标准；必须支持RTSP、RTMP、Onvif、组播等网络协议；网络视频编码码率最大可支持20Mbps，网络音频编码码率最大可支持256Kbps。 2.支持HDMI+3G-SDI两路高清原始输出，网络编码、HDMI、SDI三路同时输出图像 3.同时具有2D和3D降噪算法，降低图像噪声，图像信噪比≥55dB。 4.变焦镜头，最大视角必须≥72.5°，光学变焦≥12倍，数字变焦≥16倍。 5.需同时支持RS232+RS485两种串口，支持VISCA、PELCO-D/P多种协议的对摄像机进行控制；支持网络VISCA协议控制。 6.云台转动范围，水平：±170°，垂直：-30°~+90°。可设置不少于200个预置位，预置位精度≤0.1°。 7.支持音频LINE IN输入，摄像机可对音频进行编码。 8.支持水平、垂直翻转功能，适应吊装要求	8	套
8	书记员\法官工工作站	1.配置1颗国产X86架构CPU，每颗CPU物理核心数≥8核，每颗CPU主频≥3.0GHz，所有核心智能频率可提升至≥3.3GHz，三级缓存≥16MB，支持超线程； 2.≥8GB DDR4 UDIMM内存 3.≥512G硬盘， 4.支持VGA+HDMI视频输出显示； 5.系统：适配国产操作系统 6.显示器：≥22寸，分辨率≥1080P	4	套

9	强电 控制 器	1.电源输出接口：≥8路标准的多功能式； 2.电源输出插座总负载：≥40A，单独电源输出插座的最大负载：≥10A； 3.设备具有标准RJ45网口、标准RS485串口、以及电压启动接口（DC5~24V） 4.输入额定电压：220V AC 5.输出插座制式：国标五孔插座	2	套
1 0	可编 程面 板	1.专为庭审设计，按键具备庭审控制所需的相关印刷标识； 2.安装简单方便，可以内嵌到桌面上或墙壁上； 3.不低于16个物理按键，每个按键功能支持自定义，现场可编程； 4.按键功能丝印需采用活动面膜设计； 5.应配置底座，可放于桌面使用。 6.与高清数字媒体综合控制系统同品牌，配套使用。	2	套
1 1	法庭 扩音 系统	1.电容式麦克风 2.频率响应：40Hz-16KHz 3.灵敏度：-29dB±3 dB（@1KHz，0 dB=1v/Pa） 4.指向性：心形 5.最大声压级：≥ 114 dB 6.输出阻抗：≤100Ω 7.供电：48V平衡幻象 8.音箱功率：≥85W 9.标称阻抗:8Ω 10.频率响应:低频≤50Hz，高频≥20KHz 11.灵敏度：≥97dB/W/m 12.标称覆盖角:90°（H）×60°（V）	2	套
1 2	签名 捺印 终端	1.CPU≥四核1.8GHz，系统内存≥2GB，存储容量≥16GB； 2.尺寸：≥10.1寸 电磁电容一体屏/分辨率：≥1280×800； 3.签名感应方式:电磁感应方式，标配无源电磁笔； 4.无故障点击次数：100万次； 5.支持USB并同时支持RJ45网络连接； 6.配备≥300万高清人像鱼眼摄像头； 7.含电子签名捺印服务；	2	套

		1 3	高拍 仪	1.传感器类型：高清CMOS传感器，≥3800万像素，分辨率≥7168*5376； 2.对焦方式：定焦及实体底座+-按键放大缩小； 3.支持系统：Linux包括麒麟、统信UOS、中科方德、鸿蒙和Windows等通用版本；专用版本支持Q7文件自动签名； 4.接口：双USB2.0 接口及HDMI接口； 5.触发机制：脚踏板/指按键/软件按键/智能自动检测 6.智能功能：支持成册卷宗书籍物证的激光曲面展平自动分页展示； 7.文件格式：支持JPG,PNG,PDF,TXT,DOCX,XLSX,OFD,双层PDF,双层OFD；； 8.支持国产操作系统内实现并支持与业务系统兼容调用示证、采集归档； ★9.为保障所采集数据的安全性，该设备需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并通过涉密信息系统产品检测；	2	台
		1 4	庭审 公告 系统	1.数字法庭开庭公告显示系统软件。适用于法庭门口外、诉讼大厅等场所，具有公告展示、语音呼叫等功能。 2.提供当前法庭的庭审信息，包括法庭名称、承办人等信息； 3.支持提供庭审实况直播图像功能，直播实况可通过后台进行开启和关闭。 4.可提供呼叫当事人、呼叫证人等功能。 5.与科技法庭后台系统无缝对接，提供显示法庭当前正在开庭案件信息内容以及后续排期等情况的	2	套
		1	系统 集成	根据项目的现场需求，需拆除、更换现场设备并对其进行安装调试，以满足		
2	★	商务要求： 1.交货期： 2.付款方式：	服务： 庭审相关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日历日。	1	项	
①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30%作为预付款； ②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3.质保期：不少于1年。凡国家有规定的，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国家规定执行。						

3.4 商务要求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日历日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30%作为预付款，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一）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双方需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共同开箱检验。（二）货物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后，由供应商进行自检，合格后能够正常使用时书面通知采购人。（三）采购人确认接收投标人的自检内容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投标人对采购人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完成培训后，采购人填写验收单作为对货物的最终认可。（四）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五）验收依据：1.本合同及合同附件。2.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不少于1年。凡国家有规定的，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国家规定执行。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约定的条件，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更换，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书面通知书到达供应商之日视为合同已解除，并按以下两种方式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1.供应商赔偿采购人解除合同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产生的费用、合同未履行导致设备不能按规划交付使用可能产生的租赁费用及其它由此造成的甲方对第三方的违约损）；2.供应商支付采购人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方法：以合同总价为基数，支付采购人合同总价的30%为违约金。同时，对供应商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5其他要求

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2.本项目属性为货物。3.本项目合同包1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4.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否。5.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合同。6.核心产品：互联网音视频交互网关系统、高清数字媒体综合控制系统